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4月4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0年4月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于成都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薇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七日